

网上中国

全国合同示范文本库近日上线

合同签订有了“避坑指南”

本报记者 刘乐艺

从源头处降低交易风险

合同是市场交易的基础，但在经济社会生活中，由于部分当事人对法律规定不熟悉、市场地位不对等，因合同引发的纠纷并不少见。

“签合同，我再三说明只住两个月，之后会自己寻找转租者。”今年3月，崔女士因在河南省郑州市实习，通过中介租了房，签订了1年的租房合同。谁料到了5月末，中介不允许转租。崔女士重新翻看电子租房合同发现，上面居然还有“租户无权私自转租，须通过中介转租”等条款。崔女士说，当初签订合同时，由于合同条款多且字体非常小，自己难以逐条审核，竟被中介“套路”了。

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讲师屈向东告诉记者，类似的合同欺诈骗防不胜防。全国合同示范文本库的上线正当其时，而且对规范市场经济活动有着重要意义。

据了解，市场监管部门高度重视对合同行为的依法监管，制定了一系列权利义务对等、内容完整、条款齐备的合同示范文本。为更好提供“一站式查询”便利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去年以来着手开发建设全国合同示范文本库。截至目前，文本库已收录各类合同示范文本近500种。

市场监管总局有关负责人表示，参照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，既有利于保障合同各方当事人权益，避免产生合同纠纷，又有利于规范签约履约行为，从源头处降低交易风险。

押金难退、违约金过高、不可抗力条款缺失……各类合同中的“文字游戏”今后将受到制约。近日，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开发建设的全国合同示范文本库正式上线，收录合同涵盖网络交易、房地产买卖、教育培训等领域，为人们查询使用提供了一份“避坑指南”。

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开发建设的全国合同示范文本库。

图片来源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官方网站

细节提示引人关注

记者登录“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”官方网站，在首页的“服务板块”找到“合同示范文本库”点击进入。随机打开几个文本链接，记者发现，除了发布机关、发布年份及发布编号等具体信息外，每个示范文本页面右侧出现的“风险提示”红色标识也格外引人注目。

例如，《北京市物业服务合同（示范文本）》的“风险提示”就特别建议：签名盖章的位置应该在合同指定的签名盖章位置，不能偏离很远；重点条款字体应加大加粗、使用特殊颜色等，以与一般条款

相区别；合同中的公司名称最好使用“准确全称+统一社会信用代码”等。

“由于并不存在一以贯之的‘统一’合同文本，交易方仍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对文本条款进行补充修改。”北京律博律师事务所律师李伟民接受采访时说，这

种“风险提示”可以发挥出类似参谋助手的作用，告知交易方常见的交易风险以及常规应对策略，从而为安全交易保驾护航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此次文本库的推出还体现了对民法典第四百七十条“当事人可以参照各类合同的示范文本订立合同”的具体落实。

“不难看出，文本库的上线，反映了市场监管总局等执法部门严格落实民法典上述规定，以示范合同文本为抓手，不断促进市场活跃、优化营商环境的执法思路。”屈向东说。

应当及时更新和完善

文本库的上线可针对性地解决“霸王条款”、恶意违约等多项难题，目前还有进一步改进空间。例如，已公布的合同存在版本陈旧的问题，部分老合同或许不适用于数字时代的新业态。

屈向东认为，文本库未来应注意强化更新，对于一些形成时间较早的示范文本，及时组织修订，以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避免过老合同影响新型契约关系。

“合同的协商和签订是一个动态过程，常常发生合同范本约定之外的意外情况。”李伟民说，文本库有必要设置一个用户提问路径，以便市场监管总局及时了解用户需求，回应用户提问较多、交易频繁出现的问题。他建议，文本库还要结合用户需求以及交易惯例，进一步细化筛选条件，满足不同用户的个性化需求，让用户能够更加精准定位所需的合同文本。

专家认为，若想示范合同成为双方首先考虑采用的契约文本，除了搭建示范文本库平台，还应以更有力的措施在适用范围内推行使用。这一点，仅靠商家自觉并不现实，还需要主管部门、行业协会和市场监管部门共同配合，引导商家规范使用示范合同，同时消费者也要提高自我保护意识，不要轻信口头承诺。



校园科技节 感受创新魅力

近日，江西省宜春市上高县向阳小学举办以“实践、探索、创新”为主题的第二届科技节展示活动。学生们在创意编程、优创未来机器人、轮式机器人普及赛、九宫智能机器人挑战赛、无人机编程赛、电子百拼等科技项目中展示与比拼，体验科技的魅力和快乐。

上图：向阳小学科技节上的无人机编程比赛。

下图：学生们在进行轮式机器人普及赛。

周亮摄（人民图片）



线上法院为你“云断案”

本报记者 彭训文



成都互联网法庭庭审现场拍摄的电子显示屏。新华社记者 薛晨摄

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，张先生最终顺利立案。

立案越来越方便，源于各地法院依托“移动微法院”、电子诉讼等平台，将司法服务从线下搬到线上。为提高立案审核率，很多法院还实行网上立案24小时“不打烊”；通过运用人脸识别、电子签名、实时音视频交互等互联网技术，推行网上立案、网上缴费、网上审判等“一站式”诉讼服务，打破了地域阻隔，有力保障当事人诉讼权益。

随着智慧法院建设不断深入，法院在线服务能力持续提升。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统计数据显示，2021年全国法院在线立案1143.9万件，同比增长8.94%；在线开庭127.5万场，同比增长48.94%；在线调解案件1084.12万件，同比增长43.86%。

远程审理不受地域限制

原告冯某是旅居委内瑞拉的广东省江门市侨胞，被告人黄某是旅居美国的

的《人民法院在线调解规则》开始施行。在线调解规则围绕便民利民、依法规范、提质增效、体系构建等方面，对在线调解适用范围、在线调解活动内涵、在线调解组织和人员、在线调解程序等作出规定。最高人民法院立案庭相关负责人表示，在线调解规则创新了诉调对接路径，拓展了调解资源共享的广度深度，为在线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发展贡献了智慧。

以区块链破解“执行难”

当法院工作有了区块链智能合约技术助力，会碰撞出什么样的火花？

在一起网络侵权纠纷案件中，原告、被告经北京互联网法院主持调解，达成调解协议。根据协议，被告需要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原告赔偿金3.3万元，如被告在履行期内未履行义务，将通过区块链智能合约技术实行自动执行。然而到了规定时间，被告仍有赔偿金2万元未履行。原告随即点击“未履行完毕”按键，该案件直接进入北京互联网法院立案庭执行立案中，并在通过立案庭审核后进入执行系统。业内人士认为，本案意味着链上数据与链下司法信息系统的深度融合利用，有利于打破信息孤岛，巩固并深化“基本解决执行难”成果。

近年来，各地法院大力推进区块链技术在司法领域应用，建成法院司法区块链平台，司法区块链上链存证超过22亿条，存固证据、智能辅助、卷宗管理等方面应用效能和规范程度不断提升，电子证据、电子送达存证防伪篡改等应用场景落地见效。最高人民法院近日发布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区块链司法应用的意见》，提出区块链技术在提升司法公信力、提高司法效率、增强司法协同能力、服务经济社会治理等典型场景应用方向。专家认为，将区块链技术应用于司法系统，以技术保障司法信用，将进一步推动智慧法院建设迈向更高层次。

《说说我们村儿》第七期开播

海外网 李昂亮

日前，由人民日报海外网策划的云采访系列直播节目《说说我们村儿》第七期开播，节目聚焦湖北省随州市随县洪山镇温泉村，邀请随县县委副书记、政法委书记姜辛辛和温泉村党支部书记裴家新、温泉村西游记集团总经理吴峰做客直播间。

“温泉村正在打造集红色教育培训、体验观光为一体的综合性旅游联合体。”裴家新介绍，温泉村把本地众多红色遗址串接成了一条红色旅游精品路线。“温泉村将充分挖掘本地的红色旅游资源，以红色产业助推乡村振兴。”

“随县发展文化旅游产业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。”姜辛辛介绍，随县历史悠久，传说炎帝神农曾在此尝百草、植五谷。在革命战争年代，随县是人民军队浴血奋战过的地方，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此留下光辉足迹。同时，随县的森林覆盖率高，堪称天然氧吧。“我们有信心将随县打造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旅游目的地。”

“文化同旅游深入结合，会赋予景区和旅游产品更强的生命力。”吴峰说，公园以《西游记》神话故事原型为基础，同随县的地域文化相结合，有利于为游客提供一个好去处，也能够带动周边农特产品的销售，解决农村人口的就业问题，助推村民们增收致富。

下图：《说说我们村儿》第七期节目海报。

海外网 张子旭制图



“指尖”立案，“云端”庭审……随着5G、大数据、区块链等现代科技与司法融合应用，人们的多元化司法需求可以通过互联网得到满足，“让数据多跑路，让群众少跑腿”正在成为现实。最高人民法院近年来先后出台人民法院在线诉讼、在线调解、在线运行“三大规则”。专家认为，随着中国特色互联网司法规则体系逐步建立健全，人们将享受到更加便捷、高效、智慧的现代化诉讼服务。

便捷诉讼解民忧

“画面是否清晰？可以听清楚吗？”近日，上海市浦东新区法院法官沈晨玲耐心指导着原告、被告通过“12368上海法院微开庭”微信小程序进入“云间法庭”。

这是一次特别的庭审，法官、原告、被告包括法庭都在线上。沈晨玲负责审理一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，此前双方当事人已历经一审、二审、发回重审、再审等多个诉讼程序，矛盾较为突出。为避免矛盾激化，减轻疫情对案件审理的不利影响，她决定使用“云间法庭”在线审理。最终，当事人通过线上参与庭审，并上传诉讼材料，整个庭审流程规范有序，有效推进了案件审理工作。

近年来，各地法院不断加强智慧法院建设，以高科技、高智能、高水平的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提升立案、庭审、执行效率。

不仅庭审可以在“云端”实现，动手手指也能立案。不久前，张先生来到江西省永丰县法院沿微法庭，想要起诉解决一起合同纠纷，但被告告知该案不属于永丰法院管辖。正当他一筹莫展之际，工作人员告知可以使用“中国移动微法院”小程序起诉至案件管辖法院。